

浙江威星智能仪表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1、浙江威星智能仪表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或“威星智能”）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通知于2022年10月15日以电话、电子邮件等方式向各位董事发出。

2、本次会议于2022年10月26日在公司十二楼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的形式召开。

3、会议应到董事7名，实到董事7名。

4、会议由董事长黄文谦先生主持，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。

5、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1、审议通过《关于补选非独立董事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7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，同意票占全体有表决权票总数的100%。

经公司董事会资格审核，董事会同意提名周忠柱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，任期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五届董事会届满时止。

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。

《关于补选非独立董事的公告》与本决议公告同日刊登于《证券时报》及巨潮资讯网。

2、审议通过《关于2022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7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，同意票占全体有表决权票总数的100%。

公司《2022年第三季度报告》的编制程序、内容、格式符合相关文件的规定；报告编制期间，未有泄密及其他违反法律法规、《公司章程》或损害公司利益的行为发生；公司的财务报告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《2022年第三季度报告》与本决议公告同日刊登于《证券时报》及巨潮资讯网。

3、审议通过《关于提请召开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7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，同意票占全体有表决权票总数的100%。

董事会经审议，决定于2022年11月14日召开公司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。

《关于召开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》与本决议公告同日刊登于《证券时报》及巨潮资讯网。

特此公告。

浙江威星智能仪表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2年10月28日